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钱江生化”）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水务集团”）持有的浙江海云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环保”）51%股权、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创水务”）40%股权、海宁实康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康水务”）40%股权、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动海云”）40%股权；同时，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鉴于目前交易各方对本次交易仅达成初步意向，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

二、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包括海云环保 51%股权、首创水务 40%股权、实康水务 40%股权以及绿动海云 40%股权。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海云环保

公司名称	浙江海云环保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66 年 12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阮国强
注册资本	1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南路 235 号 11 楼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MA28B50J7Q
经营范围	环境综合保护及治理；湖泊河流的整治；给排水基础设施、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及相关环保类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环卫技术开发；道路清扫保洁服务；河道保洁、治理及河道清淤、疏浚工程；垃圾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首创水务

公司名称	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12 月 22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	崔宝军
注册资本	19,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海宁市丁桥镇海潮村三角台 2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683125952Y
经营范围	污水及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建设、经营。

3、实康水务

公司名称	海宁实康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 年 9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6 年 9 月 28 日至 2036 年 9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	周旭辉
注册资本	1,355 万美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双喜社区双喜桥东堍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933892033
经营范围	自来水处理及市政供水（凭有效卫生许可证经营）。（列入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清单内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绿动海云

公司名称	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8年8月24日至2048年8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胡声泳
注册资本	39,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尖山新区滨海路22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MA2BB8NU43
经营范围	利用城市生活垃圾及其他可接受垃圾(包含经干化的市政污泥及一般工业固废)焚烧发电;自产电力、蒸汽、灰渣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海宁水务集团,海宁水务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年8月31日
营业期限	2005年8月31日至长期
法定代表人	阮国强
注册资本	98,920.959053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南路235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793828575
经营范围	给排水基础设施、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及相关水务类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以上范围涉及许可证或资质的凭有效许可证或资质经营)

海宁水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宁水务集团与公司同受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属于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通过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

三、本次重组的意向性文件

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与海宁水务集团签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上述《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以下甲方指上市公司,乙方指海宁水务集团):

（一）交易方案

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甲方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乙方持有的海云环保 51% 股权、首创水务 40% 股权、实康水务 40% 股权及绿动海云 4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甲方将持有海云环保 51% 股权、首创水务 40% 股权、实康水务 40% 股权及绿动海云 40% 股权。

（二）交易价格、定价依据及支付方式

1、本次交易价格以各方共同认可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要求的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有权国资监管部门或其授权单位核准/备案的标的公司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由各方协商确定。

2、甲方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乙方支付本次交易对价。本次交易方案仍在论证过程中。双方将就本次交易方案的具体细节进一步磋商。

3、甲方本次向乙方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三）股份锁定期安排

乙方同意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取得的钱江生化股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协议的生效和终止

1、本协议自协议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2、本协议仅为初步意向性协议，本协议各方的具体权利、义务以最终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如本协议各方最终未能签署正式交易协议以完成本次交易，则本协议自双方书面确认终止之日起终止。

3、如本协议解除或终止，本协议各方的声明、保证和承诺将自动失效；但如因其保证、声明或承诺有虚假不实情形并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四、风险提示

就本次所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与交易对方尚在就具体交易方案进行论证，公司与交易对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或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取得有权国资监管部门的批复/批准等，本次交易能否通过相关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信息披露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停牌申请表；
- 2、意向协议；
- 3、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基本情况表。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